刷个脸，为何就来了这么多账单？

男子盗窃他人钱款被判刑

□记者 胡蝶飞 通讯员 田娜

本报讯 把手机交给同事请其帮忙提升额度并配合其刷了几次脸，就莫名其妙陆续收到银行提醒还款的账单，还不上银行账单还被拉进了征信黑名单，最近王先生遇到这么一件糟心事。刷个脸，为何就来了这么多账单？原来是“好心的同事”周某某在从中作祟。近日，经静安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周某某因涉嫌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3 年 9 个月，并处罚金 2 万元。

2019 年 1 月，某教育机构电话销售员王先生和几个同事在公司茶水间聊天，听到周某某炫耀自己的信用卡额度很高，便也动了提升信用卡额度的念头。周某某见状就对王先生说，你把手机给我，我来帮你搞定。王先生毫不迟疑地把手机交给了周某某，还时不时地配合刷个脸。王先生当时看到自己的手机界面上多了几个金融机构的 APP，但以为周某某“如此这般操作”是在帮他提升信用卡的额度，也没有多想。不料，王先生之后的日子就没安稳过，陆陆续续收到各种催讨账单。面对平台催讨，王先生担心征信被黑，无奈之下他动用自己的积蓄先还了几笔，可是杯水车薪根本堵不上这个大窟窿，深陷还款泥沼的王先生频频质问周某某：“这是怎么回事啊？怎么这么多账单！我哪有这个能力去还款啊？”周某某一边对王先生拖延蒙骗，一边办理离职来了个“人间大蒸发”。王先生方觉被骗，于是选择了报警。

2020 年 6 月，周某某被公安机关抓获归案。到案后，周某某交代：“当时我一直在外面赌博，欠下了一屁股的债，放贷公司一直在向我催债，我被他们逼得实在没有办法了，正好王先生让我帮他提高信用卡额度，于是我就临时起意……”周某某将自己的犯罪经过一五一十交代了。

经查，2019 年 1 月至 3 月期间，周某某以帮助提升信用额度为幌，欺骗被害人王先生将手机交由其操作，再私自以王先生的名义在其手机上注册登录金融机构的 APP，并通过 APP 网贷平台上的小额贷款项目分多次贷出 2.6 万元、1 万元、4000 元等钱款，甚至还有 1000 多元的一笔。周某某通过操作王先生手机并采取让王先生刷脸的方式以王先生的名义申请了贷款合计 7.9 万余元后直接消费或转至其实际控制的支付宝账户非法占有。另外，周某某还在王先生不知情的情况下，以与案外人进行虚假交易的形式从王先生的支付宝账户套现出 2.6 万元。

法院认为，被告人周某某在得到被害人王先生授权获取其相关信息后，利用其掌握的被害人信息，通过各类手机平台以被害人的名义贷款并将平台发放至被害人账户中的钱款转入自己实际控制的支付宝账户或直接消费，其行为破坏了被害人对于个人财物的控制支配关系，其主观上具有非法占有的故意；客观上也实施了取现、支付宝转账、套现等一系列非法占有他人钱款的行为，根据主客观相一致的原则，符合盗窃罪的构成要件。

《长江保护法》实施已一周年

善意执行让恢复性生态落到实处

□见习记者 陈友敏
通讯员 黄诗原 陶韬

本报讯 《长江保护法》实施已一周年，这一年，上海铁路运输法院环资审判团队用法治的力量为守护好母亲河保驾护航。案件生效后，如何让生态保护落到实处？如何实现公平正义的最后一公里？

在一起发生在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十年禁渔背景下的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中，法官在执行过程中，依法执行与善意执行并用，案件顺利执结，取得政治效果、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2020 年 6 月 4 日，经上铁法院审理，两名被告人犯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分别被判刑，同时判令其连带赔偿国家渔业资源损失 75000 余元。

判决生效后，两名被告人未履行赔偿义务，上铁法院刑事审判庭将其移送强制执行。

执行初期，执行法官并未在两被执行人名下查获可供执行的财产和财产线索。而此时因两被执行人服刑期已满，执行法官会同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依法传唤其来院谈话。

谈话中两被执行人表示，现已过退休年龄或无工作，均无收入，无力赔偿。

执行法官确认两被执行人均为渔民身份后提示，渔民在禁捕后享有补贴的政策，该补贴系禁捕渔民的个人财产，如不履行生效判决确定的义务，将强制执行该财产。

两被执行人听后当即表态，愿意以禁捕补贴履行赔偿义务，如补贴尚未到位，又无收入，请求在三年内分期履行。

在首次付款日的前一天，执行法官接到两被执行人来电，两人表示禁捕补贴尚未发放，两人也未找到工作。到期仍无力履行赔偿，本案执行又遇瓶颈。

为核实相关情况，推动案件执行顺利进行，执行法官专程赶赴被执行人户籍地和当地渔政部门沟通通报了本案案情，核实禁渔补贴尚未发放的事实，并要求有关部门尽快落实禁渔补贴，协助本案执行。

与此同时，执行法官考虑到被执行人没有工作，特赶到当地就业促进中心请求该中心予以协助，不久后该中心给被执行人安排了一份工作。

被执行人对执行法官的善意文明执行表示衷心感谢，并在禁捕补贴下发后，主动提出不再按和解方案分期履行，一次性付清了全部赔偿款，本案至此圆满执结。

执行案款到位后，上铁法院与检察机关联手，用执行到位的赔偿金实施增殖放流等替代性方式修复受损的生态环境。

法官说法>>>

本案是在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十年禁渔背景下，本市首例非法捕捞水产品罪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的执行案件。两被告人明知国家渔业相关环保政策，依旧进行非法捕捞行为，数量较大、涉案金额较多，影响较大，检察机关就本案提起公诉时一并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案件执行中，执行法官鉴于被执行人的实际情况，并未机械地直接采取强制措施，而是展现了善意执行的温度。

执行法官一方面以专业细腻的工作水平和工作态度，依法惩处了非法捕捞、破坏长江流域生态环境的犯罪行为，同时，还积极奔走，大力宣传、推动禁捕退渔相关政策法规，为强化有关部门及从业人员的环保意识、法治意识和保障意识，作出了应有的努力。

案件执结后，执行法院与检察机关联手，用执行到位的赔偿金实施增殖放流等替代性方式修复受损的生态环境；并开展长江流域生态保护十年禁渔法治宣传活动，以案释法，吸引更多的人来关心生态保护事业，延伸了司法职能。

“无库存”就能强制退款？

法院：应交付消费者所购商品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消费者在网购促销茅台酒后，商家以“发现没有库存”为由，单方面取消订单并销毁电子发票，消费者能否要求商家继续按照订单发货？近日，杨浦区人民法院审理了本案，一审认定商家作为具有一定知名度和规模的经营者，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单方面取消订单的行为违法，应交付消费者所购商品。

杨先生前往超市买酒时，得知这里茅台酒正在促销，于是从超市系统里查询了茅台酒的促销价格及商品编码，回家后通过商家客户端软件“扫码购”功能，输入茅台酒商品编码，成功下单了 6 瓶茅台酒，并支付了货款 5586 元。

订单完成后，超市也给杨先生开具了电子发票，但超市发现，门店没有茅台酒库存，于是在未征得杨先生同意的情况下，单方面取消了订单，并销毁了电子发票，作退款处理。

杨先生无法接受超市的做法，要求按照订单发货，但超市始终以无货为由拒绝杨先生。因此他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超市按约履行。

杨先生认为，双方的网络购物合同已经成立且生效，杨先生支付了货款，超市就应当交付商品。超市则认为，茅台酒属于稀缺商品，一般情况下消费者不可能以特价买到。APP 的“扫码购”功能是由消费者在门店内直接扫商品码支付价款，但杨先生却是在家中扫码下单的，不符合“扫码购”的要求，因此购买行为无效。

法院认为，通过互联网购买商品，消费者能够选择确定的商品并提交订单成功的，应当认定网络购物合同成立。本案中，杨先生确已通过购物软件提交订单并付款，该订单显示成功且开具了发票，合同依法成立。超市作为具有一定知名度和规模的经营者，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单方面取消订单的行为构成违约，应当承担继续履行的违约责任。最终，法院判决超市按照约定交付杨先生茅台酒 6 瓶，杨先生支付货款 5586 元。

本案主审法官认为，消费者通过商家平台提交订单并付款，订单显示成功后，应当认为消费者与商家之间的购物合同成立。合同成立后，商家负有发货的义务，不能仅凭“无库存”甚至无故怀疑消费者“钻空子”“捡便宜”等理由拒不发货。商家单方面取消订单的行为，既不符合法律的规定，又有违诚实信用的原则，侵害了消费者的正当权益，应当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若商家因特殊商品或特殊原因，商品购买、销售、发货等需要附加一定条件的，应当明确提示、告知，或取得消费者同意。商家单方面使用格式条款对合同成立、交付时间、地点等进行限制的，对消费者无约束力。

生活中，常有商家利用稀缺商品作为卖点，采用“饥饿营销”等方式吸引眼球、获取关注，以求获得商业利益。该做法虽不直接违反法律，但易对正常的交易造成不良影响，不应提倡。网络商家应更多地向消费者提供质优价实的商品，为消费者带来良好的购物体验，主动营造合法、诚信的经营生态。

为方便通勤，他换上假冒军车号牌……

男子犯非法使用武装部队专用标志罪获刑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杨莹莹

本报讯 “我经常要到市区工作，碰上早高峰限行，就买了一块假军牌。”男子单某网购了一块假冒军用号牌，将其先后悬挂于其驾驶的两辆私家车上使用，其间还产生多次交通违法记录……近日，经闵行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单某非法使用武装部队专用标志一案在闵行区人民法院宣判，被告人单某因犯非法使用武装部队专用标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3 年，缓刑 5 年，并处罚金。

2018 年年中，单某因为工作原因，经常要到市区做一些相关培训。但一件烦心事也随之而来：早上他常常遭遇早高峰，然而自己驾驶的两辆私家车因为都是外地牌照，早高峰不能上高架。

这时，一个知晓单某难处的朋友向他献计：“你不如搞一辆军车牌照，这样比较方便。”最初单某还有点担心，毕竟自己也不是军人，车子挂着军车牌照，自己也有些发怵。但诱惑当前，单某心一横，决定说干就干。

之后，单某便在网上找了个专门做假车牌的人，并跟对方谈妥以 1000 元左右的价格制作一块假军用牌照。收到这块牌照后，单某随即将其悬挂在自己的一辆私家车上开去了市里。单某堂而皇之驾驶该车上了高架，在这期间，单某多次产生不按导向车道行驶、不按机动车信号灯通行、违反禁令标志指示等违法记录。

然而，纸终究包不住火。就在单某开着假冒军用号牌招摇过市的时候，殊不知他早已被警方盯上了。2021 年 9 月，公安机关收到关于假冒军车号牌的线索，通过守候伏击掌握了单某行踪后，成功将其抓获。单某到案后，对使用假冒军车号牌的事实供认不讳。

闵行检察院指控，2018 年至 2021 年间，被告人单某向他人非法购买假冒军用号牌，先后悬挂在其本人驾驶的两辆轿车上，其行为涉嫌非法使用武装部队专用标志罪。最终，被告人单某被判处上述刑罚。

检察官提醒，军威不容侵犯，军牌不容亵渎。本案中单某图一时便利行差踏错，悔之晚矣。另外，真假军车号牌字体、字形、反光等具有较大差异，广大市民如果遇到假冒军用车牌，可以积极向公安机关提供线索，维护军牌形象。

公开道歉声明

就共同侵犯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拼多多”）名誉权一事，杭州优易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易公司”）、北京亿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幕公司”）发布道歉声明如下：

2019 年 12 月 15 日，优易公司有偿委托亿幕公司，发布“在拼多多买到翻新 iphone”的悬赏任务。在生效法律文书已认定拼多多及时、妥善处理消费者售后的前提下，制作了“拼多多压根不出面”的不实文案，剪裁相关事实，加入不当主观评价，存在夸大、误导、失实之处，对拼多多商誉造成了一定的损害。

亿幕公司对委托事项未尽审慎审查义务，由此造成对拼多多的相关损害应当承担法律责任。经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以上情况属实，优易公司、亿幕公司为此郑重向上海寻梦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开道歉。

杭州优易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亿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2 月 18 日